

兴安县人民政府

兴政函〔2025〕173号

兴安县人民政府关于调整 兴安县2025年结余资金使用用途的批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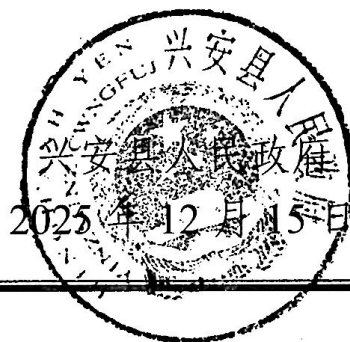
县农业农村局、县财政局：

你们报来的《关于调整兴安县2025年结余资金使用用途的请示》（兴农请〔2025〕77号）已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原则同意你们报来的《关于调整兴安县2025年结余资金使用用途的请示》。本批共调整资金217.611101万元，所涉项目具体安排详见附件项目计划表。

请你们严格按照《广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桂政办发〔2021〕59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乡村振兴局等六部门关于印发广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细则的通知》（桂财规〔2021〕3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乡村振兴局等六部门关于印发广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细则的补充通知》（桂财规〔2023〕4号）等相关文件规定，规范做好资金使用与管理工作，确保专款专用。

附件：兴安县2025年调整结余资金实施项目计划表



兴安县2025年调整结余资金实施项目计划表

序号	市	县	乡镇	村	项目情况				建设规模（选择填报）						资金来源（万元）						项目受益情况						绩效目标（包括但不限于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群众满意指标）	产业类项目联农带农机制（包括方式、人数/户数、收入金额等。）	备注							
					项目类型（有交叉项目不重复报） 1.基础设施 2.产业发展 3.村集体经济 4.易地搬迁 5.农村环境整治 6.项目管理费 7.资产管护经费 8.村庄规划	项目名称	实施内容	建设性质（新建、续建、往年项目资金缺口）	主管单位	条（座、处）	公里（米、m ² ）	发展种植（亩）	低产改造（亩）	家禽养殖（万羽）	家畜养殖（头/只）	水产养殖（公斤）	其他	该批次衔接资金合计	该批次中央衔接资金	该批次自治区衔接资金	市级补助资金	县级补助资金	投入项目的粤桂帮扶资金	投入项目的小额信贷资金	未安排资金	受益村（个数）				受益总人数		其中：脱贫户		其中：易地搬迁对		
																										面上村				脱贫村	户数（户）	人数（人）	户数（户）	人数（人）	户数（户）	人数（人）
		兴安县			合计									217.611101	57.669589	38.83768	6.52612	114.577712				127	44	4956	14917	1363	2057									
					1.基础设施									49.217133	10.538905	3.0048		35.673428				8	5	1911	6499	133	439									
1	桂林市	兴安县	崔家乡	三义村	1	崔家乡三义村委赵家村桥背灌溉沟渠	新建灌溉沟渠长845米，高0.3-0.4米、宽0.3-0.4米。	往年项目资金缺口	崔家乡人民政府		0.845												1	135	432	15	45					新建灌溉沟渠0.845公里，受益田地面积110亩，受益人口135户432人，其中脱贫户15户40人，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助力乡村振兴。				
2	桂林市	兴安县	崔家乡	长田村	1	崔家乡长田村委杨园至双河村灌溉沟渠（缺口资金项目）	新建灌溉沟渠1185米，宽40厘米	往年项目资金缺口	崔家乡人民政府		1.185				0.815333				0.815333				1	182	560	10	28					新建灌溉沟渠1.185公里，解决周边农田灌溉难问题，受益田地面积400亩，受益人口182户560人，其中脱贫户10户28人，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助力乡村振兴。				
3	桂林市	兴安县	崔家乡	上塘村	1	崔家乡上塘村委清水沟灌溉沟渠项目（缺口资金项目）	新建灌溉沟渠1255米，宽40厘米	往年项目资金缺口	崔家乡人民政府		1.255				1.249986				1.249986				1	97	365	3	13					群众积极参与，新建沟渠1.255公里，解决120亩农田灌溉问题，促进产业发展。				
4	桂林市	兴安县	高乡镇	凤凰村	1	高乡镇凤凰村委桃洞进村道路硬化项目	道路硬化长0.305公里，路基宽4.5米，硬化路面宽3.5米。	往年项目资金缺口	高乡镇人民政府		0.305				0.049051				0.049051				1	41	165	10	30					硬化道路0.305公里，解决周边群众出行，受益人口41户165人，其中脱贫户10户30人，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完成及时率100%；工程使用年限10年；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95%；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助力乡村振兴。				
5	桂林市	兴安县	界首镇	宝峰村	1	界首镇宝峰村罗家村黑石脚滚水坝建设及道路硬化项目（提升村）（缺口资金项目）	建设滚水坝路面长0.05公里，路面长0.222公里，路基宽4.5米，硬化路面宽3.5米	往年项目资金缺口	界首镇人民政府		0.275				7.1415				7.1415				1	90	336	8	18					完完成滚水坝建设0.272公里，解决沿线90户336人（其中脱贫户8户18人）农田灌溉及生产生活不便问题，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完成及时率100%；工程使用年限10年；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98%，促进当地产业发展，助力巩固脱贫成果。				
6	桂林市	兴安县	界首镇	界首村	1	界首镇界首村委兴安口村屯道路硬化项目（缺口资金项目）	路面长0.745公里，路基宽4.5米，硬化路面宽3.5米	往年项目资金缺口	界首镇人民政府		0.745				5.015				5.015					89	336	5	14					完成通村道路硬化0.745公里，解决沿线89户336人（其中脱贫户5户14人）出行难及生产生活不便问题，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完成及时率100%；工程使用年限10年；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95%，促进当地产业发展，助力巩固脱贫成果。				
7	桂林市	兴安县	漠川乡	长洲村	1	漠川乡长洲村委杨廻崎村灌溉沟渠建设项目	新建灌溉沟渠长1715米，高0.4-0.5米、宽0.4-0.6米。	往年项目资金缺口	漠川乡人民政府		1.715				0.1				0.1				1	116	456	7	20					群众积极参与，投工投劳。项目建成后，解决周边农田灌溉难问题，受益田地面积200亩，受益人口116户456人（其中脱贫人口7户20人），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助力乡村振兴。				
8	桂林市	兴安县	溶江镇	富江村	1	溶江镇富江村委陶寨灌溉沟渠项目	新建灌溉沟渠长860米，高0.4米、宽0.4米。	往年项目资金缺口	溶江镇人民政府		0.86				2.0769				2.0769				1	80	200	10	56					新建灌溉沟渠0.86公里，解决周边农田灌溉难问题，受益田200亩，受益人80户200人，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完成及时率100%；工程使用年限10年；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95%；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助力乡村振兴。				

序号	市	县	乡镇	村	项目情况				建设规模（选择填报）							资金来源（万元）						项目受益情况						绩效目标（包括但不限于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群众满意指标）	产业类项目联农带农机制（包括方式、人数/户数、收入金额等。）	备注										
					项目类型（有交叉项目不重复报） 1.基础设施 2.产业发展 3.村集体经济 4.易地搬迁 5.农村环境整治 6.项目管理费 7.资产管护经费 8.村庄规划	项目名称	实施内容	建设性质（新建、续建、往年项目资金缺口）	主管单位	条（座、处）	公里（米、m ² ）	发展种植（亩）	低产改造（亩）	家禽养殖（万只）	家畜养殖（头/只）	水产养殖（公斤）	其他	该批次衔接资金合计	该批次中央衔接资金	该批次自治区衔接资金	市级补助资金	县级补助资金	投入项目的粤桂帮扶资金	投入项目的小额信贷资金	未安排资金	受益村（个数）					受益总人数		其中：脱贫户		其中：易地搬迁对					
																										面上村	脱贫村				户数（户）	人数（人）	户数（户）	人数（人）	户数（户）	人数（人）				
9	桂林市	兴安县	界首镇	宝峰村	1	界首镇宝峰村委掌甲田村古西冲柑橘产业道路硬化	道路硬化长0.711公里，路基宽度4.5米，路面硬化宽度3.5米。	往年项目资金缺口	界首镇人民政府	1	0.711																											完成产业道路硬化0.711公里，解决沿线220户707人（其中脱贫户25户71人）出行难及生产生活不便问题，促进当地产业发展，助力巩固脱贫成果。		
10	桂林市	兴安县	界首镇	和平村	1	界首镇和平村委月亮山村岩门口柑橘产业道路硬化	道路硬化长0.925公里，路基宽度4.5米，路面硬化宽度3.5米。	往年项目资金缺口	界首镇人民政府	1	0.925																										硬化道路0.915公里，解决周边群众出行问题，受益人口300户946人，其中脱贫户5户46人，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完成及时率100%；工程使用年限10年；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95%；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助力乡村振兴。			
11	桂林市	兴安县	高尚镇	金山村	1	高尚镇金山村委木桥头村产业道路硬化项目	道路硬化长0.65公里，路基宽4.5米，硬化路面宽3.5米。	往年项目资金缺口	高尚镇人民政府	1	0.65																										硬化道路0.65公里，解决周边群众出行，受益人口106户519人，其中脱贫户3户8人，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完成及时率100%；工程使用年限10年；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95%；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助力乡村振兴。			
12	桂林市	兴安县	白石乡	鳌头村	1	白石乡鳌头村委蚂蝗塘至万子灌溉沟渠	新建灌溉沟渠长910米，高0.3-0.6米，宽0.3-0.4米。	往年项目资金缺口	白石乡人民政府	1	0.91																										新建灌溉沟渠0.91公里，16万元/公里，解决周边农田灌溉难问题，受益人口244户778人（其中脱贫14户43人），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完成及时率100%；工程使用年限10年；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95%；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助力乡村振兴。			
13	桂林市	兴安县	白石乡	白竹村	1	白石乡白竹村委苦竹坪至上水冲村屯道路硬化项目	道路硬化长0.73公里，路基宽度6.5米，路面硬化宽度4.5米。	往年项目资金缺口	白石乡人民政府	1	0.73																										硬化村屯道路0.73公里，33万元/公里；解决周边群众出行，受益人口36户103人，其中脱贫户6户14人，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完成及时率100%；工程使用年限10年；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95%；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14	桂林市	兴安县	白石乡	门家村	1	白石乡门家村委栗溪坪至栗溪村至水库产业道路硬化项目	道路硬化长1.165公里，路基宽度4.5米，路面硬化宽度3.5米。	往年项目资金缺口	白石乡人民政府	1	1.165																										硬化栗溪坪至栗溪至水库道路全长1.165公里（41万元/公里）通过改善交通条件，方便175户596人（其中脱贫人口12户33人）验收合格率100%；完成及时率100%；工程使用年限10年，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95%，改善农业生产条件。			
						2. 产业发展																																		
1	桂林市	兴安县	崔家乡	粉山村	2	崔家乡粉山村委下山崎产业道路硬化项目（千万工程）	道路硬化长0.6公里，路基宽4.5米，硬化路面宽3.5米。	往年项目资金缺口	崔家乡人民政府	1	0.6																											新建产业路0.6公里，解决周边农产品运输问题，受益田地面积120亩，受益人口173户625人，其中脱贫户7户28人，促进当地产业发展，助力乡村振兴。	群众积极参与，新建产业路0.6公里，解决周边农产品运输问题，受益田地面积120亩，受益人口173户625人，其中脱贫户7户28人，促进当地产业发展，助力乡村振兴。	
2	桂林市	兴安县	界首镇	合家村	2	界首镇合家村委深塘柑橘产业基地道路硬化项目	道路硬化长1.035公里，路基宽度4.5米，路面硬化宽度3.5米。	往年项目资金缺口	界首镇人民政府	1	1.035																										硬化道路1.035公里，解决周边群众出行问题，受益人口703户2850人，其中脱贫户26户91人，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完成及时率100%；工程使用年限10年；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95%；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助力乡村振兴。	助力乡村振兴，解决群众生产运输问题，受益人口703户2850人，其中脱贫户26户91人，推动农业产业发展，方便群众运输农产品增产增收。		

序号	市	县	乡镇	村	项目情况				建设规模（选择填报）						资金来源（万元）						项目受益情况						绩效目标（包括但不限于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群众满意指标）	产业类项目联农带农机制（包括方式、人数/户数、收入金额等。）	备注							
					项目类型（有交叉项目不重复报） 1.基础设施 2.产业发展 3.村集体经济 4.易地搬迁 5.农村环境整治 6.项目管理费 7.资产管理经费 8.村庄规划	项目名称	实施内容	建设性质（新建、续建、往年项目资金缺口）	主管单位	条（座、处）	公里（米、m ² ）	发展种植（亩）	低产改造（亩）	家禽养殖（万只）	家畜养殖（头/只）	水产养殖（公斤）	其他	该批次衔接资金合计	该批次中央衔接资金	该批次自治区衔接资金	市级补助资金	县级补助资金	投入项目的粤桂帮扶资金	投入项目的小额信贷资金	未安排资金	受益村（个数）				受益总人数		其中：脱贫户		其中：易地搬迁对		
																										面上村				脱贫村	户数（户）	人数（人）	户数（户）	人数（人）	户数（户）	人数（人）
3	桂林市	兴安县	界首镇	石门村	2	界首镇石门村委朝福堰村柑橘产业道路硬化	新建产业硬化路长0.94公里，路基宽4.5米，硬化路面宽3.5米。服务于柑橘产业。	往年项目资金缺口	界首镇人民政府	1	0.94													1	42	144	4	13			硬化道路0.94公里，解决周边群众出行问题，受益人口42户13人，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完成及时率100%；工程使用年限10年；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95%；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助力乡村振兴。	硬化道路全长0.94公里，通过改善交通条件，方便42户144人（其中脱贫人口4户13人）产业发展，降低农产品运输成本，助力乡村振兴。				
4	桂林市	兴安县	界首镇	石门村	2	界首镇石门村食用菌菌包生产厂新建项目（缺口资金项目）	在石门村集体土地上建设占地面积约7000m ² 的菌包厂。配套标准化、自动化菌包生产线。其中231万元用于建设厂房，69万元用于购买有关配套设施建设安装。	往年项目资金缺口	界首镇人民政府	1						14				14				1	500	1600	81	291			完成菌包厂厂房建设，大力发展村级集体经济，促进500户1600人（其中脱贫人口81户290人）增收，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完成及时率100%；工程使用年限10年；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98%；助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项目建成后，促进500户1600人（其中脱贫人口81户290人）增收，助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5	桂林市	兴安县	漠川乡	保合村	2	漠川乡保合村委莫家园村葡萄产业基地道路硬化建设项目	道路硬化长0.21公里，路基宽6.5米，硬化路面宽4.5米。	往年项目资金缺口	漠川乡人民政府	1	0.21					1.4512	1.4512							1	52	247	3	11			群众积极参与，投工投劳，新建道路0.21公里，受益人口52户247人（其中脱贫户3户11人），改善生产、生活条件，助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新建硬化路面长0.21公里，路基宽6.5米，厚20cm。通过改善交通条件，发展产业，受益人口52户247人（其中脱贫户3户11人），改善生产、生活条件，助力乡村振兴。				
6	桂林市	兴安县	漠川乡	白面村	2	漠川乡白面村委毛竹山村竹木产业道路硬化项目	道路硬化长0.675公里，路基宽度4.5米，路面硬化宽度3.5米。	往年项目资金缺口	漠川乡人民政府	1	0.675					5.1129	4.400504	0.712396						1	196	608	41	121			硬化产业道路全长0.675公里，通过改善交通条件，方便200户600人（其中脱贫人口41户120人）产业发展，降低农产品运输成本，助力乡村振兴。	群众积极参与，投工投劳。项目建成后，降低农户生产运输成本，方便200户600人（其中脱贫人口41户120人）产业发展，降低农户生产运输成本，助力乡村振兴。				
7	桂林市	兴安县	溶江镇	莲塘村	2	溶江镇莲塘村委“仓储中心”工程	新增变压器一台及配套设施	往年项目资金缺口	溶江镇人民政府						4.614838				4.614838					1	208	880	9	32			加强村级集体经济建设，促进乡村振兴发展。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完成及时率100%；工程使用年限10年；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95%。	增加村级集体资产，股实村级集体经济收入，为乡村振兴提供坚强的保障，为村委发展注入强劲血液，受益群众760户2780人，其中脱贫户（监测户）33户115人				
8	桂林市	兴安县	溶江镇	新文村	2	溶江镇新文村委新寨门村樟树塘至水泠毛竹种植产业基地道路建设项目	道路硬化长1.11公里，路基宽度4.5米，路面硬化宽度3.5米。	往年项目资金缺口	溶江镇人民政府	1	1.11					10.305426	10.305426							1	125	488	13	55			硬化道路全长1.11公里，通过改善交通条件，方便125户488人（其中脱贫户13户55人）经济发展。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完成及时率100%；工程使用年限10年；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95%。	群众积极参与，投工投劳，建设1公里硬化道路，解决周边群众生产生活出行不便问题。				
9	桂林市	兴安县			2	产业以奖代补	产业以奖代补	新建	兴安县农业农村局、各乡镇						14.78244	14.78244									70		70			带动脱贫户及监测对象自主发展且达到奖补标准的自治区规定的86个产业目录(含县级5个，村级3个特色产业)，预计收入总金额超过15万元。	实施生猪、肉牛、鸡、葡萄、玉米、毛竹等种养殖扶贫项目，确保脱贫户的收入得到巩固提升。1、数量指标:生猪肉牛养殖头数>5头；2、数量指标:家禽养殖只数>800羽；3、数量指标:种植亩数>200亩；					
					3. 就业帮扶																															
1	桂林市	兴安县				乡村公益性岗位	开发乡村建设公益性岗位，安置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共900人就地就近上岗，每月补贴分800元/1716元三档标准，年收入9600元以上。	新建							100.10605	35.120484	6.52612	58.459446						87	28	946	946	946	946			开发乡村建设公益性岗位，安置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就地就近上岗，上岗人员每月补贴分800元/1716元三档标准，补助资金每月准时发放，脱贫人口满意率95%以上。				

序号	市	县	乡镇	村	项目情况				建设规模（选择填报）							资金来源（万元）							项目受益情况						绩效目标（包括但不限于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群众满意指标）	产业类项目联农带农机制（包括方式、人数/户数、收入金额等。）	备注					
					项目类型（有交叉项目不重复报） 1. 基础设施 2. 产业发展 3. 村集体经济 4. 易地搬迁 5. 农村环境整治 6. 项目管理费 7. 资产管护经费 8. 村庄规划	项目名称	实施内容	建设性质（新建、续建、往年项目资金缺口）	主管单位	条（座、处）	公里（米、m ² ）	发展种植（亩）	低产改造（亩）	家禽养殖（万只）	家畜养殖（头/只）	水产养殖（公斤）	其他	该批次衔接资金合计	该批次中央衔接资金	该批次自治区衔接资金	市级补助资金	县级补助资金	投入项目的粤桂帮扶资金	投入项目的小额信贷资金	未安排资金	受益村（个数）		受益总人数				其中：脱贫户		其中：易地搬迁对		
																										面上村	脱贫村	户数（户）				人数（人）	户数（户）	人数（人）	户数（户）	人数（人）
2	桂林市	兴安县			跨省交通补助	落实脱贫人口跨省就业一次性交通补助政策，对自主前往外省务工的脱贫人口劳动力（含监测对象）补助不超过500元/人/年的补助，直接受益人数2000人以上。	新建							0.71									15	6	18	18	18	18			落实脱贫人口跨省就业一次性交通补助政策，对自主前往外省务工的脱贫人口劳动力（含监测对象）补助不超过500元/人/年的补助，补助资金每月准时发放，脱贫人口满意率95%以上。					
3	桂林市	兴安县			劳务补助	对符合条件的申报人员给与每月200元，每年不超过6个月的补助	新建							1.12									10	4	12	12	12	12			落实脱贫人口县域内稳定就业劳务补助政策，对在兴安县内稳定就业的脱贫人口劳动力（含监测对象）补助每月200元，每年不超过6个月的补助，补助资金准时发放，脱贫人口满意率95%以上。					